# 溆浦县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执法项目大类** | **审核的具体执法决定项目** | **应提交的审核资料** | **审核重点** |
| 1 | 行政许可决定 | 涉及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引发社会风险或涉及利害关系人重大权益的行政许可。 | 1、拟作 出重大行 政执法决 定情况说 明；2、拟作 出重大行 政执法决 定书并附 电子文本； 3、案件 证据材料； 4、经听 证的，应当 提交听证 会笔录； 5、其他 需要提交 的材料。 | （一）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 （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 （三）行政执法权限是否 合法,是否属于本行政执 法机关的管辖范围;（四）认定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实、充分; （五）适用法律、法规、 规章是否正确; （六）行政执法程序、决定内容是否合法; （八）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 （九）其他应当审查的内容。 |
| 2 | 撤销行政许可的。 |
| 3 |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举行听证的行政许可。 |
| 4 | 其他行政许可产生争议的。 |
| 5 | 行政处罚类决定 | 对公民处以1000元以上的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2万元以上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或者没收非法财物价值相当于上述规定的数额。 | 1、现场检查记录、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2、相关证据资料；案件调查终结报告；3、拟制的行政处罚决定类文书。 | （一）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及违法事实是否查清； （三）违法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充分，材料是否齐全；（四）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五）行政执法决定是否适当；（六）程序是否合法，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七）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八）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齐备；（九）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十）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 |
| 6 | 拟做出责令停产停业整顿责令停业决定的。 |
| 7 | 拟做出给予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决定的。 |
| 8 | 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及可能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 |
| 9 | 直接关系当事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权益，经听证程序后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
| 10 | 案件承办机构负责人认为应当提请法制审核的其他涉及重大公共利益、案情复杂，疑难，或者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行政处罚决定。 |
| **序号** | **执法项目大类** | **审核的具体执法决定项目** | **应提交的审核资料** | **审核重点** |
| 11 | 行政强制事项 | 对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物品的作业场所予以查封的 | 1、现场检查记录、询问笔录等执法文书； 2、相关证据资料；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3、拟制的查封扣押类文书。4、拟制的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类文书。5、行政决定书及作出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 6、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说明； 7、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情况说明； 8、拟制的强制执行申请书。 | （一）行政执法机关主体是否合法，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二）主要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充分；（三）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四）是否符合采取强制措施的条件，程序是否合法，是否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权利；（五）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六）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齐备；（七）其他依法应当审核的事项。 |
| 12 | 通知有关部门、单位强制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强制被处罚单位履行行政决定的 |
| 13 | 拟作出变更、撤销具体行政行政行为或者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的行政复议决定的 |
| 14 | 拟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 |
| 15 | 拟对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黑名单”管理的 |